



省委常委、市委书记吴天君寄语晚报—— 发挥好媒体助政、媒体监督作用

眼下,城市轨道交通、“二环十五放射”、十条快速通道、十五个环城高速出入市口、“三横四纵”城市景观道路建设以及十条生态廊道,都在加快建设当中。郑州正处在前所未有的交通阵痛期。

交通阵痛期,更需要车辆行驶遵纪守法。

《郑州晚报》媒体助政专栏“瞭望塔”与五部门联合开设十来个版的监督交通违法专栏的目的,是规范交通秩序,追求畅通生活,提升文明成果,打造品位城市。

但是总有一些不文明之人,行不文明之车,堵畅通之路,坏文明之规。作为主流都市报的《郑州晚报》,理应充分发挥媒体

助政和媒体监督作用,向不文明开战。

“党委政府坚定支持你们媒体助政和媒体监督。做文明人,开文明车,是文明城市的基本要求,我们政府的各个职能部门和部门更应率先遵纪守法。”市委书记吴天君的一番话让我们倍感温暖,更给了我们勇气和信心。

是的,监督的目的是为了促进,是为了我们的郑州畅通。

在全国文明城市的荣誉下,遵章守纪,做文明人,行文明车,同时缓解正处于“交通阵痛期”的郑州拥堵压力,真正做到文明出行。

晚报评论员 李记

看看都是谁在交通违法

- 豫ADQ369 帕萨特
车主:郑州市城市规划局
违法事实:3月5日12:46在紫荆山路(东里路至城北路)信号路口未按规定行驶。
- 豫AH2286 红旗
车主:郑州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
违法事实:3月1日11:13在经水路(经四路至政一街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- 豫A951N5 捷达
车主: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中心支公司
违法事实:3月5日18:17在花园路(北环路至广电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- 豫A93A67 桑塔纳

- 车主:郑州市工程质量监督站
违法事实:3月4日18:14在花园路(北环路至广电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- 豫A0G995 朗逸
车主:郑州市白庙劳动教养管理所
违法事实:3月4日10:36在花园路(农科路至农业路)信号路口未按规定行驶。
- 豫ASV002 丰田
车主:管城回族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
违法事实:3月10日14:27在郑汴路(未来路至东明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- 豫AB9451 长安
车主:郑州市市政设施监理所工程维修队
违法事实:3月10日16:39郑汴路(未来路

至东明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- 豫A6K219 北京现代
车主:惠济区人民法院
违法事实:3月11日9:00在郑汴路(未来路至东明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- 豫AK8183 红旗
车主:惠济区总工会
违法事实:3月11日11:00在解放路(铭功路至二马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- 豫AEU218 五菱
车主: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
违法事实:3月11日15:50在南三环(代庄街至大学南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听听违法车辆的单位怎么说

- 豫AG9386 桑塔纳
车主:郑州市金水区高等学校招生办
处理决定:在单位工作会上对违章车连驾驶员进行严肃批评,并要求该驾驶员在会上作出检讨。同时组织全体工作人员认真学习交通法律法规,避免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- 豫AN8185 长安
车主:郑州市动物园
处理决定:车辆违章行驶后,单位领导非常重视,立即召开全体职工大会,对违章司机进行严肃批评教育,扣发当月绩效工资,取消全年评先资格,并在全体职工大会上作出深刻检讨。同时,我园组织全体机动车驾驶员认真学习《交通安全法》并签订《文明行车承诺书》,切实提高文明安全行车意识,避免此类现象再次发生。
- 豫A8U366 江淮
车主:金水区绿化管理处
处理决定:对当事违章驾驶员进行了严肃批评教育,要求作出书面检查,停开公务车3个月,此次违章罚款由个人承担;并在全体职工大会上通报批评,要求全体同志深入学习《交通安全法》与车辆管理制度,切实增强文明行车和遵守交通法规的意识,坚决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
- 豫AU0039 别克
车主:中国联通郑州分公司
处理决定:公司召开了专题一会对责任人进行严肃批评,责令其作出深刻的书面检查,取消其今年各类评先表彰资格,罚款3000元。
- 豫AJ1597 桑塔纳
车主:管城区农经委
处理决定:一是对该车驾驶员进行严肃批评教育,责令其作出书面检查;二是由该驾驶员承担违法罚款,停开公务车3个月;三是取消该驾驶员2012年度各类评先表彰资格。
- 豫AKX691 红旗
车主:惠济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
处理决定:对车辆驾驶员给予全局通报批评,责令其在全体会议上作出深刻检查,违法罚款由个人承担,取消其年终评先资格。今后的派出车辆在办公室统一安排下,确保责任到人,今后如再出现此类事件,将严格按照车辆管理规定对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。

- 豫ADQ880 桑塔纳
车主:郑州市国土资源局
处理决定:一、驾驶员作出书面检查,引发各处室传阅,以警示和告诫全体职工;二、对违章车辆封存1个月,不得出车使用;三、加强对所有车辆的管理,严格派遣手续;四、诚恳接受市有关部门的通报批评和处理,防止类似情况发生。
- 豫AAC090 桑塔纳
车主:郑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
处理决定:一、责令付洪阳写出书面检查,罚款由个人承担,取消年度评先资格,书面检查在市局公开场所张贴3天;二、由我局办公室强制收回违章车辆,违章驾驶员1个月内不得驾驶单位公车。
- 豫AJ1399 桑塔纳
车主:惠济区花园口镇政府
处理决定:对车辆驾驶员通报批评,罚款500元,停开两个月公务车,在镇机关全体会议上作出深刻检讨。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,健全管理制度,坚持“谁用车、谁负责”“个人违章个人清理”的原则,确保机关文明用车。
- 豫A3252N 长安
车主:郑州市救助保护流浪少年儿童中心
处理决定:对驾驶员严肃批评教育;个人承担违章罚款并予以辞退;组织所有车辆管理人员学习相关法律法规。
- 豫AM7632 松花江
车主:郑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惠济区分局
处理决定:对驾驶员通报批评,取消评先资格,暂停车辆使用,要求写出书面检查,迅速处理违章行为。
- 豫A72A61 长安
车主:郑州市水政监察支队
处理决定:对违章驾驶员进行严肃批评教育,责令其作出深刻的书面检查,迅速补交违章罚款,取消个人年度评先评优资格。
- 豫ANF621 桑塔纳
车主:郑州市社会福利院
处理决定:召开全体大会,对驾驶员通报批评,取消评先资格,暂停车辆使用,要求写出书面检查,迅速处理违章行为,学习《交通安全法》,确保郑州市道路畅通,坚决杜绝此类事件的再次发生。

政府职能部门在行动

- 豫ATQ155 飞达公司
违规信息:未按行业标准提供服务
处理决定:停业培训3天
- 豫AT3974 三环公司
违规信息:未按行业标准提供服务
处理决定:停业培训3天
- 豫AT5103 市出租公司
违规信息:未按行业标准提供服务
处理决定:停业培训3天
- 豫ATW649 长剑公司
违规信息:车牌污损
处理决定:罚款50元
- 豫ATH294 个体
违规信息:车牌污损
处理决定:罚款50元
- 豫ATU076 晨曦公司
违规信息:转借车辆
处理决定:罚款500元
- 豫ATX148 中原汽贸公司
违规信息:转借车辆
处理决定:罚款500元
- 豫A176BU
违规信息:黑车,无证运营
处理决定:罚款5000元



为加强我市的交通管理工作,提升城市品位,增强城市软实力,特别是提升郑州作为省会城市的知名度、美誉度,进而助推中原经济区郑州都市区建设,本报与市畅通办、市公安局、市监察局、市文明办、市客运管理处等五部门联合开设曝光台,对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予以曝光。

集中曝光 根据市委、市政府要求,本报每天开辟专版,集中曝光各职能部门提供的交通违法行为和记者、市民在街头抓拍到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,让违法者在社会公众面前无处遁形。

记者回访 违法车辆曝光后,记者将对其所在单位或管理部门进行跟进回访,了解其对违法车辆和司机的处理情况。通过曝光一个违法行为影响一个单位和一个群体,起到以点带面的教育作用。

定期追访 市畅通办、市公安局、市监察局和本报将曝光的机动车和其单位纳入重点关注名单,定期对该车及所属单位的车辆使用情况进行追访和暗访,让违法不再,让文明持久。

交通违法治理联合报道组联系电话 67655688,传真 67655766,电子邮箱 67659999@163.com。您有什么建议、意见或者抓拍到了违法行为都可以向我们反映,我们会在第一时间跟您联系。

交通违法治理联合报道组